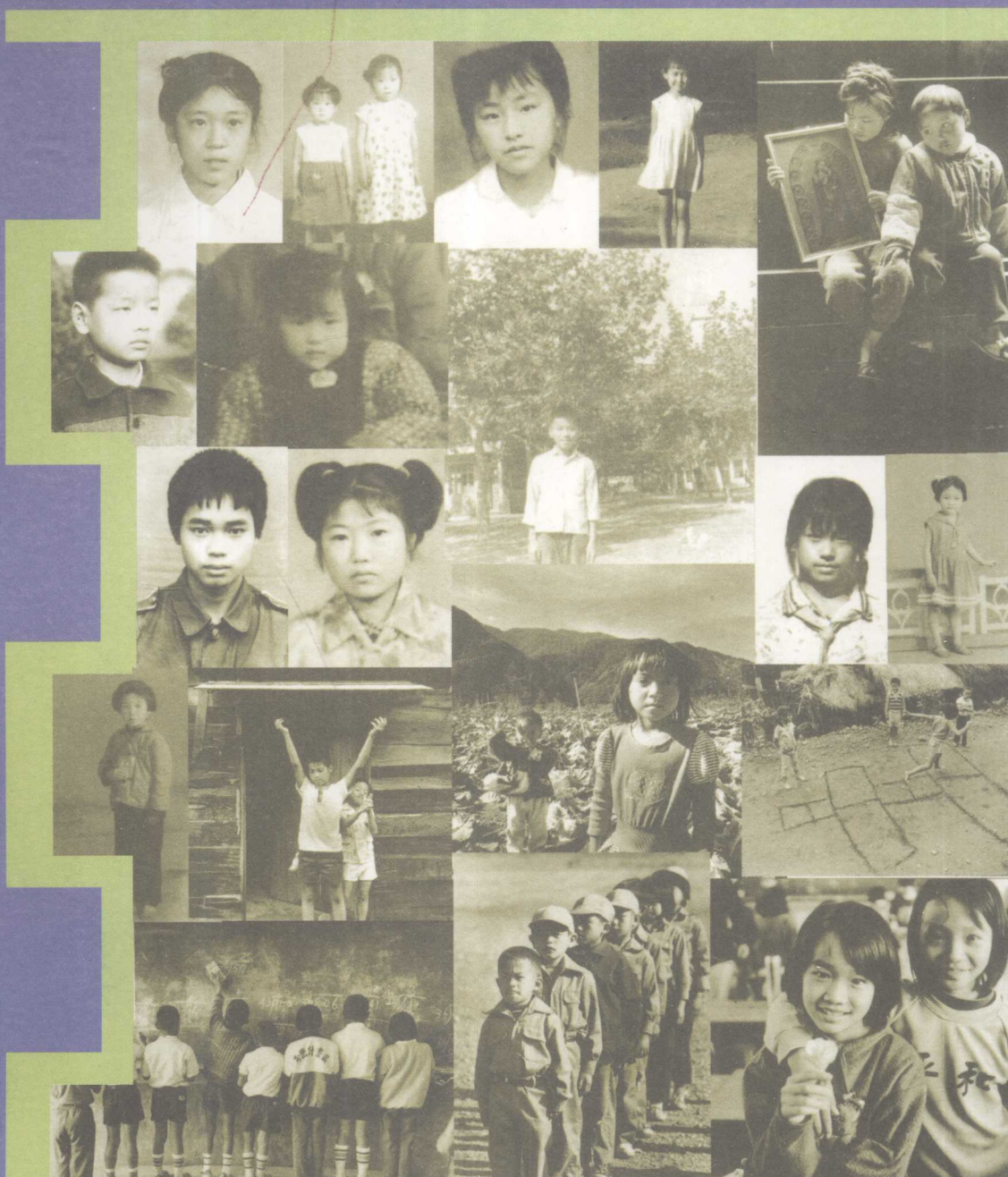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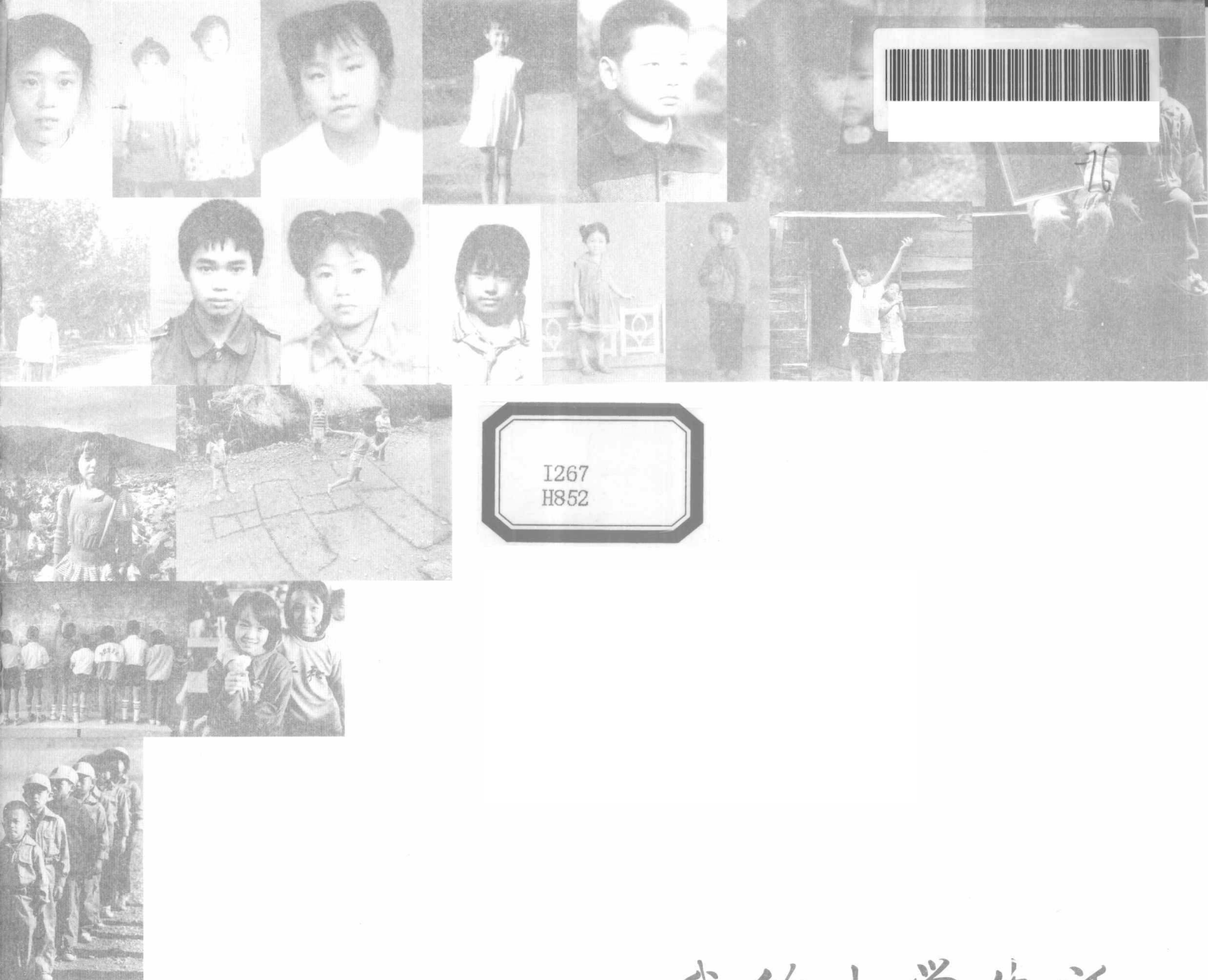
我的小学生活

My elementary school life



诗歌与人
POETRY AND PEOPLE

黄礼孩 江 涛 主编
2009 · 11 总第23期



我的小学生活

My elementary school life

I267
H852

诗歌与人
POETRY AND PEOPLE

黄礼孩 江 涛 主编
2009·11 总第23期

黄礼孩

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童年生活，我们不苛求下一代或更下一代的人，过着相同的童年生活。童年是梦想赋予人最初的自由。童年是一个人的故乡，拥有一个丰盛的童年时光，一生多么幸福啊。随着信息时代和消费时代的来临，美国的波兹曼在《童年的消逝》一书中说童年作为人生的阶段将慢慢消失。这是一个让人绝望的寓言，尽管我们不愿意相信，但种种迹象表明，童年无论是作为一种发明或发现，它的界限在消失，它的性质在改变。此时，把诗人过往的小学生活还原，这对于中国的孩子、教师、家长，更高的教育权力机构也许有些启发发现。我不知道，这些诗人所写的文字能触动多少心灵。

但我相信他们真诚的书写对于一个迷失在现代化这条路上的人，就是一缕温暖的阳光。我相信阅读它的人能在其中收获到什么。时代在更替，更多旧时的生活在消失，诗人用真诚的文字记录了小学时他们对周遭世界的认知、思考。对小学时光重新想象，在回忆和想象中再发现小学时的生活，这些真挚的文字虽然不能百分之百的还原原来的面目，最少也是当时的精神世界的呈现，它让我们看见不同时代不同时期诗人们不一样的小学生活，也看到诗人们的心路历程，它栩栩如生，鲜活如昨。

小学生活，它是成长的记忆，它是生命根部的底蕴，也是生命的镜子。重返小学时光，我们成为一个新奇的人、一个陌生的人、一个怀旧的人。访问小学时光，它是追忆，它是对话，它是视角，也是一次光辉灿烂的照耀。它是个体的观察和思考，也是集体的复活和怀想。诗人们纪录片式、自传式、私语式的展示和非虚构的书写，它所涉及的已经不是那小小的往事，而是一个个成长的现场，一段段生动的社会生活史。这成长的历程，这心灵的轨迹并不在历史之内，而游离于历史之外，这一刻只有它被书写时历史才存在，存在于诗人心灵最隐秘的地方。

诗人对小学生活的书写有着灼热的情感，也有超乎寻常的想象力。尽管这次是以散文的形式来做这个专号，但对诗歌的写作也是有意义的，至少它的情怀是一样的，它的想象和记忆也一样。那些过去我们经历的苦难岁月或美好时光都值得重新去经历，去唤醒。

波兹曼说：毁掉我们的，不是我们所憎恨的东西，而恰恰是我们所热爱的东西。很多时候，我们的爱是无知的，它掩盖了我们真正的思考和锐利的眼光，让我们作出自以为是的判断。但愿我们的爱不是盲目毁掉孩子们最初对世界认识的罪魁祸首。在生命伊始的岁月，一个人的教育始于小学，一个人面向文明也始于小学的生活，他/她面对的是新奇的世界，这世界是孩子们将要出发的精神之乡，也是我们心灵的梦乡。

Contents

目录

- 旧天堂 __ 谷雪儿 > 131
- 童年的港湾 __ 江 涛 > 137
- 我是一个被打长大的人 __ 甘谷列 > 142
- 翻找记忆碎片里那些飘香的河谷与炊烟 __ 焱 冰 > 149
- 捡来的一本《诗选》 __ 巴 曼 > 158
- 都吃过大舅舅的糖 __ 东荡子 > 160
- 橡 皮 __ 蔡天新 > 163
- 小学碎片 __ 育 邦 > 169
- 1986 与诗歌相遇 __ 王 族 > 172
- 与水有关的童年 __ 楚 尘 > 174
- 暖暖的星星索 __ 宋晓杰 > 177
- 小学时的一些事 __ 符马活 > 195
- 那些温暖的钢蹦儿 __ 樊 樊 > 198
- 我的小学生活 __ 安 琪 > 200
- 鲨鱼和蟾蜍 __ 何 晴 > 205
- 乡村野孩子 __ 陆 波 > 211
- 人心安处即为家 __ 冯 娜 > 216
- 花谢花来 __ 巫小茶 > 221
- 小学记事 __ 谢兴宜 > 225
- 在红色年代学习塞万提斯的语言 __ 姚 风 > 228
- 那年来的语文老师 __ 黄礼孩 > 232

Contents

目录

懵懂岁月 __ 陈 超 >	001
童谣 __ 耿占春 >	007
在西北的童年 __ 人 邻 >	021
我的小学时光 __ 蓝 蓝 >	025
恰同学少年：小学篇 __ 伊 沙 >	032
铺开在大地上的小人书 __ 海 男 >	035
作 文 __ 李 森 >	037
我六岁时目睹的死亡事件 __ 马 莉 >	045
我的孤独我的病 __ 李轻松 >	049
毛泽东时代的小学生活 __ 唐丹鸿 >	057
那些有情义的岁月啊 __ 葛水平 >	065
求学记 __ 黄金明 >	067
我的树 __ 路 也 >	075
小学记 __ 林茶居 >	081
回首小学：重现的时光 __ 杜 涯 >	085
北堡时光 __ 池凌云 >	090
小学词条 __ 梦亦非 >	093
夹竹桃 __ 林 莉 >	098
记忆之歌 __ 南 子 >	101
忘掉疼痛是幸福 __ 阿 西 >	108
摇晃的身影 __ 西 娃 >	111
我的小学时光 __ 阿 斐 >	119

懵懂岁月

陈超

我已多年没听到唢呐声了。现在的孩子晚上秘密招呼同伴出去玩，用的是电话，撒的是“去对对计算步骤”的谎。可今天晚上，我突然听到了一声唢呐。我的心被拽了一下，忙奔到窗前，见前楼一鬼机灵的瘦男孩儿，把食指和中指钩在嘴里用力吹，边抬头望着楼上哪家窗户。

这声音这情景我太熟悉啦，它本是我少年时代呼朋引类时的“暗号”呀——一长声代表“快出来”，两短声代表“坏啦，我爸要修理我，出不去了。”

现在的孩子都不会打唢呐了。因此，我特别喜欢这个怀有绝技的小崽儿。他的一声唢呐，使我想起了自己的少年时代……

那年，我13岁。一天下午放学后，老师通知我们几个“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”的队员，说是区教革委（教育革命委员会）决定将各校宣传队的骨干集中到一所学校读书，为的是便于集中排练节目，并与其它区的宣传队抗衡。

第二天，十几所小学的宣传队员就都到市二校报到了。那年月，中国已不再鼓励读书，人心思乱，群盗蜂起。学校里漂亮聪明的孩子，大都被吸收入宣传队。在文艺上有一技之长，参军或招工就便当多了。

报到那天，大家都特别兴奋。如此多的“人精”被集中到一个班，自有一种恍惚和自豪。宣传队成员，大都是知识分子和干部家庭的孩子，虽然那时代流行“工人阶级领导一切”，但在我们心里，压根瞧不起“劳动人民”出身的孩子。在宣传队里，比的是机敏、淘气想象力，和气质、穿着，像是个小小而又顽固的“准越轨”社区，有着在禁欲时代难得的某种快活和自由。

新班主任讲完话，休息半小时。不同学校来的十几个男生不约而同地到了厕所，齐唰唰蹲了一大溜——抽烟。其实十几岁的孩子哪会抽烟，就是为了摹仿成年人的狠与粗，那是暴力

时代的流行嘴脸。我记得我带的是“红玉”，八角五分一盒。我将它撕开分给我旁边蹲位的同学。在当时，“红玉”烟属于高档。我从父亲抽屉里偷出，为的是“镇住”其他学校来的男生。果然，他们带的是“战斗”，二角八分——

事情来了。等我拉完屎走出厕所，被一个铁小来的男孩子截住，他人高马大，是附近学校有名的喷呐手，外号“棒子”。他冲我很近猛一挥手，几乎刮着我的鼻子，然后佯装着整整军帽。这个动作，是当时很流行的“挑战”动作。如果对方没反应，就算“服了”，今后只能听其役使。还不待我做出反应，我的同学甘宏已飞快地贴于棒子身后，双膝顶双膝，棒子跪倒在地。我上去照他头部一阵猛打，棒子顶了一会儿，就求饶了。甘宏摘下棒子的军帽戴在自己头上。抢军帽，也是当时流行的“征服者”动作，算是一种象征性仪式吧。

从此，宣传队平安无事，大家已暗中认可了谁是“大爷”——通过初次交手定了“尊卑”。

宣传队队员，个个漂亮机灵。特别是几个跳舞的女生，袅娜的身条，一脸的狐媚，嗲拉吧唧，小小年纪学得格外矫情，比同龄的女孩“懂事儿”多了。在宣传队里，男女生界限几乎不明显，加上彼此帮着化妆，打打闹闹，一块跳舞，手足接触是常有的事。男生们常常私下给女生“打分”，起准确恰当的绰号，并认真地讨论谁谁可以做谁谁的“老婆”。后来，这种分配渐渐半公开，因为“搭配”得合适——到现在我仍然奇怪，我们那么小年龄，怎么有如此老练的“眼力”——女生也认同它。接着，几对小“恋人”表现出深深的（的确如此）依恋。化妆时固定相帮，一块儿打饭，寒暑假还偷偷见面。

我的“老婆”是乐队弹中阮的，很文静的一个女孩子。与舞蹈队的女孩不同，她总是悄悄的，学习也好。说实在话，我一入学就喜欢她。她也喜欢跟我说话，与我结伴来去。很奇怪，大家很少拿我们两个开玩笑。现在想来，恐怕是因为大家认为我们是“真的”。那时，十三四岁的孩子却有自己的言行准则，于今想来这一切仍令我感动。后来，她被南京军区歌舞团招小文艺兵入伍了，行前她赠我一块她用旧了的蓝手帕和一块她弹琴用的“指甲”。我们在轨枕厂的仓库后门告别，她的脸由红变白，嗫嚅着说她怕离家，让我最后抱抱她。我们抱在一起哭了。真的很心酸。我第一次体会“爱情”的滋味，心的滋味，也知道了什么叫走，而什么才称得上“别离”。两个少年，拥抱在一起一点儿身体的感觉都没有。我想，我这一生是在那天才第一次注意到落日这一自然现象的。

她走后没有给我写过信，那时我们还想不到写信。不久，听说她在部队和一

个拉手风琴的人“早恋”，被劝退（伍）了。退伍后就到了临汾的叔叔家，她父母怕回来“丢人”呐。

宣传队的指导教师是某大厂派来的“工宣队”师傅，姓葛。他人生得极精神，白白净净，额阔眉长，北京人，能说会道，被我起了个外号：“京棍儿”。这位葛老师，一开始就令我们讨厌，他似乎也特别讨厌男生，说起话来急躁、不屑，鼻子不是鼻子，脸不是脸的。相反，他特别喜欢女生，尤其是跳舞的那几位。京棍儿舞跳得好，也善于创造编排新节目，这为他创造了条件：在辅导女孩们动作时，他总是仿佛无意，实则有心地捏一把，揉搓一下，弄得她们又羞怯又兴奋。这一切，被我们几个男生看在眼里。特别是棒子，更是妒火中烧。因为他“老婆”赵晓舸常常被葛老师“个别辅导”。我们几个男生常常为了“报复”京棍儿，在演出时，不是故意忘词，就是装作下意识地提一下裤腰，引起台下一阵哄笑。有一次，弄假成真，在跳“草原上的红卫兵见到毛主席”时，我装生病跟不上拍子，后来真的崴了脚。这些报复虽有效，但终不解气。

终于，“解气”的机会来了。一天傍晚结束排练时，棒子找到我们四个人，说请我们每个人吃一个锅贴。吃后，他说今天京棍有点不对劲儿，排练时他悄悄送给赵晓舸一副漂亮流行的尼龙护腿，六块二的那种。并让赵晓舸晚上到他宿舍（葛系两地分居）。我们一听，就预感到事儿不善了。不是出于气愤，更多是少年的冒险欲和捣蛋心理，使我们几个决定收拾一下这个北京人。

天黑透了，我们叫开大门进了学校，并对传达室的师傅说稍等我们一下，拿好道具就出来。我们悄悄摸到京棍儿窗下，不敢往里看，再说也看不见——他屋里是黑的。……一会儿，我们听到屋里有桌椅撞动的声音。接着仿佛有人挣扎，还有赵晓舸（果然是赵晓舸！）的哭声。棒子一跃而起，哐哐踢开门，大叫一声“我操你妈——葛老师！”我们四个旋即而入，拉开灯，只见葛老师刚刚离开赵晓舸不远，强装镇定却张口结舌。赵晓舸的军绿上衣被揪掉一个扣子，白衬衣撕开了，露出了半只平平的小乳房。

葛老师见只有我们几个孩子，可能放下心来了。就说“正好，来电了。你们送晓舸回家吧，她不敢这么黑回家，非让我送她呢。”谁也没料到葛老师这么说，一下子都傻那儿了。怎么办呢？棒子望着我，我望着棒子。走毯吧，甘宏说，我妈还不知道我在哪儿呢。晓舸和我们一起回家了。在路上，我隐隐感到一阵激动，妈的，甚至还伴有生理上的反应；另外几个同学也与我一样，仿佛经历了一场大变故，大家兴奋地搭肩“支帐”走着，故意甩下后面的晓舸。

后来，事情的败露不是由于我们几个孩子，而是传达室的师傅找到了晓舸的父母（部队干部），晓舸父母审问孩子，一切昭然。京棍儿被调回厂批斗，又被晓舸的舅舅痛殴“封了”左眼。晓舸从此几乎不再露面，她家门口被孩子们用煤块写满了“大流氓”“大坏蛋”等秽语。我后来特别后悔听棒子的话去捉京棍儿，甘宏和豆健也有这种心理。我们都觉得特别对不起赵晓舸，是我们害了她。此后我们很少理睬棒子。

70年代中，宣传队又连锅端到了一所中学，宣传队已是名震晋阳大地。我们演出的节目已远远不同于文革早期的粗陋、蛮野，而是显得精致、抒情，甚至还可以说是“华丽”。样板戏已是整场的演，还出过三位省京剧团的实力演员。舞蹈就更棒啦，像《洗衣歌》、《雪里送炭》、《毛主席的光辉照祁连》、《亚非拉，人民要解放》、《赤道风雷》、《风雪小红花》、《丰收舞》等，无论是演员还是舞台布景服装道具，都称得上绚丽缤纷——可能那是个需要虚构莺歌燕舞，“就是好”的时代吧，文艺拨款几同于政治宣传般痛快。但十几岁的孩子可是不管什么“文艺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”，不懂什么“纲”，什么“线”的。说实在话，那时我们排演《洗衣歌》，根本就不曾想什么“拥军爱民”。我们嘴上不说，心理感觉是一样的：“哎，这节目真来劲，一帮漂亮的小姑娘，在捉弄挑逗一位英俊的解放军班长！”就是这样，在那样一个压抑的年代，像《洗衣歌》、《雪里送炭》、《沙家浜·智斗》等节目，实际上曲折地传达了中国人对性爱的渴望。

也就是这期间，在我们宣传队里，已经不再仅以抽烟、打架、逃学、找女孩为乐。我们渐渐长大，脑子变得复杂些了，好朋友之间已开始交换各自控制手淫的经验。同时，在几个好朋友中形成了一个秘密交换“毒草”书籍的小圈子。因我们几个都喜欢穿白色圆领棉汗衫，被同学们称为“老头党”。“老头党”成员均系知识分子家庭出身，各自家中均多少有些劫后幸存的文学读物。我们从家中偷出彼此交换，我记得当时“老头党”骨干读过多遍的书至少有：《青春之歌》，《迎春花》，《红楼梦》，《古文观止》，《沉船》（泰戈尔），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，《海上劳工》，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，《静静的顿河》，《普希金抒情诗集》，《海涅诗选》，《牛虻》，《红与黑》，《契诃夫小说选》。此外，几本《巴金文集》虽然有“爱情”的地方多被扯去，但也被我们的想象力补上，反复传看。

阅读给我们开辟了一片新天地。我们知道，原来人可以而且应当有魅力地活。我们变得“文明”了，大家似乎又有了一个新的、潜在的对人评估认可的方式：谁读书多，“小资调”浓，理解得深，讲得清，人又仗义，谁就是“大爷”。

就在这阶段，一向属于我的“跟帮”甘宏，越过我成了众望所归的大人物。我心服口服。

我记得我是用一本没有开头的《红与黑》竖排本，换来了甘宏的《普希金抒情诗集》。那是冬天，寒冷、干燥，演出后我们回到学生宿舍，暖气滋滋地将水漏了满地。我躺在上铺，翻开了这本诗集。一下子，我被这随意翻开的一页咬住了！——

一切是幻影、虚妄，
一切是污秽和垃圾；
只有酒杯和美色——
这才是生活的乐趣。

爱情和美酒，
我们同样需求；
若没有它们，人
一生都打欠伸。

我得再添上疏懒，
疏懒和它们一道；
我向它颂扬爱情，
它给我把酒倾倒。

当时我感到有点头晕，浑身轻松而乏力。这或许就是所谓“震颤心灵”吧？这样的阅读经历只有这一次，因为一首挺一般的诗。以后我阅读了数不清的杰作，但这种心的震颤永不再来了。当时我想，妈的，普希金厉害！他说的对我的胃口。他的思想可真颓废，可这颓废是多么亲切迷人。他只说实在话，我读他的诗，知道他爱谁恨谁；想干什么，不想干什么。这才是最地道的男人！这样写诗我也能写——当然，我写不了，更写不好。但的确，我是从那时开始写诗的。后来，我的写作一直有这种真切表达的特征，我想，这与我平生第一次受到的阅读感动有关。

大家都看了普希金的诗，但很奇怪，其反应程度与我相去甚远。在诗歌方

面，我们彼此很少能交换阅读心得。此后，我的谈伴越来越少；我想，人世间注定有极多的聪明人，但就是与诗无缘。那时，普希金成了我唯一的偶像，谁他妈不喜欢顶了天的普希金，谁就是大傻瓜！唉，在那个闭塞的时代，我们能够读到的书，知道的作家诗人太少太少了。但恰因其少，反而超量地汲取了它们的营养。

现在，我常常怀恋在那懵懂岁月中度过的“宣传队”生涯。抽烟，打架，早恋，捉“奸”，演出，秘密阅读，旷课……呵，这一切都远去了。这是那个苍茫时代带给我们的丑陋和快乐，无耻和自由。它独有的时代魅力已构成我们这代人身上总体性格特征的一部分。良莠互渗。这代人的活力和局限，独立感和支配欲多半应源于此。

“弱不禁风呵”，我会望着今天不会打唿哨的独生“宝贝”们说。

童

谣

耿占春

语言的力量在我的生命里是一种圣洁的源泉，是心灵的力量。

语言奇异的力量，最初这一点不是从别处，也不是从诗歌和文学，而是从姥姥的那些数不尽的歌谣里给予我的惊异。它是初始的，因而是有持久作用的力量。姥姥，您的那些歌谣给予我的语言的欢乐是无与伦比的。在童年的那些漫长的夜晚，我和弟弟妹妹，总是在您的这些歌谣中慢慢进入梦境。而这些话语却无异于另一个梦境。姥姥，我如今仿佛又听见您的声音了，在月光涌进房屋之时，您的话语都变成了神秘的图景：

芝麻秆，顶花碗，
花碗破，狗拉磨，
鸡打水，猫烧锅，
老鼠上去捏窝窝。
……

这幅奇异的幻境是由这个摔破的花碗里冒出来的呢，还是来自其他神秘的地方？它使我惊异于这种非现实的叙事。可怕的现实世界消失了，动物家禽在扮演着人类的生活，而且，比人类扮演得更好！仿佛一切差异、敌对与仇视都化为烟云，一切都和解了，一切都狂欢起来。这是动物们的狂欢节。这些民间叙事歌谣在我们童年引起的幻想，犹如今天的孩子们每日收看的电视里的卡通片。只是语言的空间更显神秘。在我闭上眼睛或在夜色中听到这些童谣时，现实的另一面仿佛就敞开了，我无法相信它仅仅是一些颠话：

颠倒话，话颠倒，
扫帚苗上结樱桃，
兔子枕着狗腿睡，
老鼠衔个大狸猫。

即使我幼小的心灵也会感到欢欣，这和强者欺侮弱者的生活世界是多么不同，和刻板的环境是多么不同。它颠倒了自古以来的世界秩序。这是许多人都在用生命反对的秩序，是使人感到压抑窒息的秩序，这是铁一般的秩序，童谣的编唱者在话语中颠覆了它，为无数失败的反抗者复了仇，为被奴役者喊出了疯狂的愿望。这景色是那么荒诞，又那么令人惊异、欣喜，它带给我无限的惊异：言语的力量的最初的显示。在这些童谣中，我度过了一个古老的语言的狂欢节。童谣的种子，语言下的自由，已经埋在一个孩子的心中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的时候，我才上小学三年级，并不懂得突然疯狂起来的世界，只知道一夜之间从大地上冒出来数不清的红旗、锣鼓、最高指示和语录歌。一向沉默寡言的人们突然间都变得滔滔不绝，一向循规蹈矩、刻板内向的人们也都载歌载舞起来，灰蒙蒙的土地上增添了颜色，到处是红旗，到处是大海、红太阳、向日葵宣传画，很多人穿上了绿服装，大大小小的文字糊满了所有的墙壁……撇开自己遭受的种种不快，我倒觉得进入了一场举国上下的狂欢节，一个小学生进入了漫长的假日。整日的欢呼，红旗飘扬，佩戴着胸章袖标，敲锣打鼓，燃放烟花爆竹，看样板戏电影和红旗牌轿车在夜色中出入的新闻简报，庆贺一个又一个毛思想的伟大胜利。苦难甚至没有尊严的生活被奇怪地狂欢化与仪式化了。人们的语言也一样地被狂欢化了。小学生的日记与作文也变得与墙报专栏一样，成了无限的夸饰之词，开头必然先是“东风吹，战鼓擂，现在世界上究竟谁怕谁”，“天空作纸，大海作墨，也写不完您的恩情”等等，仿佛天地间的万物都加入了人的荒唐的狂欢仪式。与我们粗卑贫困的生活截然不同的，是旗帜的鲜艳、喧天的锣鼓、狂欢化的语言。文革语言是多么糟糕的夸饰风格，要用很多年，甚至一生的写作纠正它。这自然不是我那时能够明白的。

有一天我的语文老师把我从教室里喊出来，站到东山墙下，她手里掂量着我的作文，低声地问我：“你知道夕阳是什么意思吗？”我知道坏事了，就没吭声，用我茫然的表情告诉她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。她说：“夕阳指的可是快要落山的太阳。”我吓了一跳，我是从偷偷看到的小说里注意到把太阳描写为“光辉灿烂的夕阳”这个用语的，觉得这比仅仅是“太阳”要奇妙，就把这个描写自然景色的词语用来称谓伟大领袖，称他为“灿烂的夕阳”。“我知道你是不懂。这可是个政治错误。不过这只有我一个人知道。”她把作文递给了我。这次她没有在全班念诵我的作文。我感到窘迫至极，又感激她没把我叫到有許多老师在座的

大办公室，也没有当众在班级里指出我的错误。她知道我不可能有别的动机，我只是对语言上的新奇感兴趣，我只是陶醉于语言的欢乐感之中，想稍稍地对陈词滥调作一点点改动，也是想作更多的夸饰。

我感到这一切都是从话语中来的：

板凳板凳摆摆，
 里边坐个大哥；
 大哥出来买菜，
 里边坐个奶奶；
 奶奶出来烧香，
 里边坐个姑娘；
 姑娘出来磕头，
 里边坐个小猴；
 小猴出来蹦蹦，
 里边坐个豆虫；
 豆虫出来骨蛹，
 里边坐个蜜蜂；
 蜜蜂出来嗡嗡，
 嗡嗡嗡，真好听。

由于押上了韵，一切全都出来了。人世间还有比这更为奇特的奇迹吗？押上了韵的语言仿佛一只神话中的百宝箱，凡能押上韵脚的一切都装入了里面。一个事物与另一个事物之间的联系，就是由于它们押同一个韵，由于它们的和谐。没有比这更有意义或更无意义的联系了。就像蜜蜂的嗡嗡声一样。从字面上看这一连串的事物不过是从摆在一起的板凳里来的，实际上却是从语言中出来的，从押上了韵的语言中出来，如果把这条板凳和别的事物押上了韵，就会引出另一种故事和事物来。这些故事或虚构在一起的事物之间只有一种必然性，那就是韵律的和谐，也可以说这是一种语言游戏精神。“顺口溜”也是生活的嬉戏精神或意义游戏。

一个夏日的上午，我们的老师和一个贫协代表（他是个农民老头，因为善于诉苦或忆苦思甜住进学校当了小学校长）和全班同学坐在一个打麦场上，在那里批判三家村四家店什么的，同时也捎带着批斗一个同班的小同学。那是三年级或是四年级？那个小学生不知是因为有些口吃还是因为弱智，还是觉得好玩，他总是把“邓拓吴晗燎蚂虾（廖沫沙），他们三个是一家”说成不该说的人，或是把“毛主席万岁，刘少奇万罪”之类的顺口溜说颠倒，该万岁的说成了万罪，因而他的罪就来了。这主要还是他老子的罪，因为他老爹是个地主，确切地说是他爷爷。但没有人愿意区分这些差别。贫协代表认为这是老子混账儿浑蛋，在故意跟他捣蛋。一群孩子跟着老师学舌，仿佛一场乏味无聊的游戏。我至今仍记忆清晰的，是那个挨批的孩子的惊恐的眼睛，感到自己是个异类的那种孤独无助的神情。太阳晒得我们头脑昏沉，额上冒汗，我们只是懈怠无力地坐着，惟有那个孩子的目光充满警惕，紧张不安。对他或对我们大家，这都不过是些“板凳板凳擦擦”之类的顺口溜，是这种押韵的话语的可游戏性，在这种语句里，只要押韵，随便换上什么词儿都行，没想到新编的“革命”顺口溜是不可以改词的，即使同样押韵也不行。老师或那个贫协代表只要这么告诉我们大家也就成了。我们，还有那个孩子就会知道这不是什么好玩的东西。可他们偏不会这么做，他们训导我们的是一套他们自己也不会明白的混乱的阶级概念、斗争学说和盲目的仇恨，是对这些押韵的话语的游戏的改动的“上纲上线”的阶级分析。我只是觉得他们把顺口溜搞砸了。除此之外，我仅记得所坐的麦秸的热烘烘的气味，树叶间知了的叫声，阳光照在黄色麦秸上的刺眼反光。老师本该让我们注意观察这些，树叶间的风和阳光，热烘烘的打麦场，发烫的石碾，大地被蒸发的气息，教我们用文字或押韵的语言去描述它们。

姥姥的那些童谣却是充满嬉戏情趣的，它是可游戏的，它的韵脚变一变，就有了另一幅图景。

板凳板凳歪歪，
菊花菊花开开，
开几朵？开三朵，
爹一朵，娘一朵，
剩下一朵喂小鹦哥，

鸚哥吃了会扫地，
 一扫扫到南场里，
 南场有个卖糖哩，
 卖啥糖？卖板糖，
 打给俺点俺尝尝。
 俺吃了，去拿麦，
 俺娘打俺一百，
 俺回去拿黍黍，
 俺娘打俺光肚肚，
 卖糖哩，你走吧，
 俺娘出来没好话，
 翻尖子鞋，牡丹花，
 一脚踢你个仰八叉。

不用说这里的贫苦、小甜头、难堪、狡黠、幽默、恶作剧，这些都是一个乡村孩子所熟悉与会心的。这甚至就是许多个小孩的生活小故事，他们就这么赖皮，就这么天真。使我为之入迷的，是超越这一切又体现了这一切的那种把贫苦的生活变为神话、变为一支谣曲、变为欢乐的语言魔术。板凳歪歪，菊花就开开，板凳歪了这件事与菊花开放这件事之间有什么联系呢？只是因为它们押韵，把不相干的事物押了韵，一切就被讲述出来了。

姥姥的这些童谣为我打开了一扇隐秘的语言之门，使我窥见了事物间的另一重联系，和生命的神秘层。同时，它也把荒谬转换为意义，把意义转换为荒诞不经，把虚构与真实勾连在一起，把生活和幻想融合在一起。它们就像是一些种子，在我的心中孕育着，使我最终成了一个以语言为生的人。

一天，中学部的一位老师把我叫到他的办公室，他的双臂优雅地交叉在胸前，靠在他的办公桌上，他说：“我非常地器重你。”他还说了别的一些话，我能记住原话的，就这么一句。那时我还在小学五年级念书。他使用“器重”这个词，使我感到非同一般，那以后的日子，我总在猜想这个词对我意味着什么。我是否回家查了字典？我可能会那样。那天，他借给我两本旧杂志，杂志上有他的签名和印章，我辨认出这几个字叫孙丕堂。我半懂不懂地读了那里面的文学作